

(美) 明陈·斯格特 (Ming C. Scott) 著

陸榮廷

乞丐元帅



美籍华人明陈·斯格特

前两广总督陆荣廷的曾外甥女、广西督军谭浩明的曾外孙女

三次回国实地考察，行程数万里
历时十年，倾情再现陆荣廷传奇一生

中国文史出版社

乞丐元帅

陸榮廷

(美) 明陈·斯格特 (Ming C. Scott)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乞丐元帅陆荣廷 / (美) 明陈·斯格特 (Ming C.Scott) 著.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7

ISBN 978-7-5205-0543-7

I . ①乞… II . ①明… III . ①历史小说—美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11369 号

责任编辑: 徐玉霞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 编: 100811

电 话: 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6 开

印 张: 26.25

字 数: 540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8.0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写在前面的话

友人问我为什么写这部历史小说。说起来也很偶然，那时候我们还居住在美国夏威夷州，一天傍晚，坐在海滩上看着日落，我对丈夫罗伯特（Robert）说起了小时候的故事，在中国生活的那些日子，家人生活在外曾祖父、曾祖父，清末民国初的两广总督，广西督军阴影下的往事。

大多数的美国人并不了解中国，罗伯特也不例外，他怎么也不能把因为外曾祖父和曾祖父的历史，而使家人遭受种种“不公正的待遇”联系在一起。他认为应该对祖父辈们的历史做调查研究后，再论黑白，否则，无论是对世人，对家族的后人，还是对历史，都是不公正的。在20世纪70年代，一位美国黑人从祖母传给他的一段歌谣里，寻找到了非洲部落的故乡，了解到他的祖辈们，一百多年前是如何从非洲被卖到北美洲沦为奴隶的。后来，他写了一部小说《根》，阐述了这段历史，在美国引起轰动。

说实在的，我早就有愿望去了解祖辈们真实的生活，只是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如愿。如今听丈夫这么一提，我动了心思。可是又一想，这远隔大西洋的美国，能查寻到广西陆荣廷元帅，及广西督军谭浩明的历史资料吗？怀着一丝顾虑查访了几所大学。不来不知道，来了不由得感慨万分，大学里的中文书籍收藏之多、内容之丰富，年代可追溯到明、清，令我大开眼界。我翻阅了大量旧报纸，上海20年代《申报》、香港《华字日报》，1921年英国人写的中国名人录（《WHO'S WHO IN CHINA》），首次看到了陆荣廷元帅的照片。查阅了与陆荣廷有联系的南北政府要人、北洋各系人物、西南联省及有关各战役的史书、报道，并三次与丈夫一起回到广西家乡，实地考察龙州中越边境，陆荣廷和谭浩明战斗过的地方，与当地的老人们交谈，参观了水口街，当年水口镇一场大火烧毁全镇的民房，后由督军谭浩明出资重建的水口镇，及镇上的农贸市场，旧戏台子的故址等。我们进到一家水口街老民宅，家中一位二十多岁的年轻人对我们说：“要不是谭督军，我们今天还没有房子住呢。”

2002年间，广西政协将封存了数十年，从没有公开过的“三亲”（亲历、亲见、亲闻）史料七百多篇，编成了《老桂系纪实》一书，这些当事人的叙述，把陆荣廷、谭浩明及众多的老桂系的将领们活生生地呈现在我的眼前。我以为，时势造就英雄，英雄也造就时势。任何朝代的历史人物都不是孤立的，而是与当时的时代背景、社会时局、社会各阶层人士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我们后人评论历史人物，不应该无

视史实，想当然地或捧为神明，或鞭挞，或讨伐。

于是，罗伯特对我说：“你的祖辈们是中国的‘罗宾汉’，很了不起。你为什么不将他们写成一本书呢？”“罗宾汉”是西方中世纪的传奇人物，家喻户晓的“绿林好汉”。我心里捣鼓开了，陆荣廷是壮族的“绿林好汉”，一生戎马生涯与清朝退位、创立共和国等重大的历史事件有着紧密的联系。要描述晚清、北洋直系、皖系、粤系、桂系、湘系、北洋政府和西南军政府的钩心斗角、险恶环境、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谈何容易啊。可是又一想，作为陆、谭家族的后人，我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把“中国的罗宾汉”写下来。于是，我把在记忆里，早年外婆和妈妈给我讲述的曾外公、曾姑父的故事，把收集到的史料，广西政协的“三亲”史料交集在一起，便开始了漫长的写作。

提起笔来，不觉茫然，这么多的重大历史事件，该从何处着手？如果把众人皆知的历史事件一一罗列，读者便觉索然无味。于是，我便从陆荣廷的性格，及民族文化着手，因为每个人说话、做事，往往离不开一个人的性格，离不开民族的传统文化。在陆荣廷的身上，充分体现了壮族人的彪悍、勇敢、豪迈、忠义。

清末民初，国人对“民主共和”这个既陌生又时髦的名词认识极其有限。这些从旧清军脱颖而出的民国政府首脑只能凭着各自的意识、经验，以各自的方式来探讨新共和民国的出路，不料却导致了政府分裂，造成南北对峙的严峻局面。“北猿（袁世凯）南鹿（陆荣廷）”就是人们对当时南北势力的简称。

小说写的是一位壮族的儿子，一个大字不识的乞丐，却能为民国做出如此惊天动地的大事的传奇式“罗宾汉”。书中披露了许多不为人们所知的一面，把众多人物的恩恩怨怨、是是非非，摆在读者的面前，究竟称陆荣廷为英雄，还是“历史的罪人”，让众人来评论吧。

可喜的是，近年来，中国对陆荣廷重新做评价，把他列为当今民国史研究的重要项目之一，我为之一振。

《乞丐元帅陆荣廷》是我的第一部历史长篇小说《从乞丐到将军——陆荣廷传奇》的修改版。这些年来，我丈夫罗伯特自始至终给予我强有力的支持，没有他的鼓励，我不可能坚持下来。在这里，我以诚挚的心，感谢他为所我做的一切。

我深深地感谢国家一级编剧杜志海先生，在我写作的过程中，得到了他的关心、具体的指导和无私的帮助。感谢南宁市前文联主席刘丕展先生对我及小说出版的支持。感谢北京张振忠老师，人称“财神张”，资深出版人，北京出版人沙龙发起人，开智书坊总编，在他的支持和热情帮助下，小说得以顺利出版。感谢中国文史出版社责任编辑徐玉霞女士，为小说的出版做了大量的工作。

明·C. 斯格特

2018年5月26日完稿于美国亚利桑那州

目 录

第一章	劫后余生	001
第二章	学徒生涯	007
第三章	流落街头	014
第四章	深山习艺	020
第五章	旧友新仇	024
第六章	大闹除夕	028
第七章	初闯邕城	033
第八章	龙州立足	038
第九章	荔园结义	044
第十章	抢劫洋兵	052
第十一章	逼上梁山	059
第十二章	绿林三杰	064
第十三章	关口陷落	075
第十四章	沙场老将	085
第十五章	投军入伍	088
第十六章	关口借雨	095
第十七章	乘胜追击	102
第十八章	胜者为败	111
第十九章	重操旧业	116
第二十章	山盗马贼	121
第二十一章	刀下留人	126
第二十二章	千里防卫	131
第二十三章	重整旗鼓	135
第二十四章	巧夺金龙峒	143
第二十五章	招虎下山	150
第二十六章	何罪之有	158
第二十七章	京城“屠官”	167

第二十八章	抚剿游勇·····	172
第二十九章	喜得虎子·····	184
第三十章	海渡东洋·····	191
第三十一章	后会有期·····	198
第三十二章	炮台失守·····	203
第三十三章	断水逼退·····	209
第三十四章	衣锦还乡·····	215
第三十五章	桂林兵变·····	223
第三十六章	广西都督·····	228
第三十七章	途遇黑店·····	237
第三十八章	省会桂林·····	245
第三十九章	文治天下·····	256
第四十章	清帝退位·····	260
第四十一章	高价郎中·····	264
第四十二章	京城密使·····	269
第四十三章	晴天霹雳·····	278
第四十四章	梧州客栈·····	284
第四十五章	风雨欲来·····	288
第四十六章	潜入禁地·····	291
第四十七章	暗设连环计·····	297
第四十八章	渔人得利·····	309
第四十九章	陆谭时代·····	313
第五十章	出兵南下·····	321
第五十一章	南北大战·····	324
第五十二章	多事之秋·····	332
第五十三章	胜败乃兵家常事·····	338
第五十四章	擒贼先擒王·····	345
第五十五章	撤军北归·····	360
第五十六章	粤桂大战·····	365
第五十七章	孤立无援·····	372
第五十八章	前功尽弃·····	378
第五十九章	围城夺权·····	381
第六十章	壮志未酬·····	392
主要参考资料	·····	411
后 记	·····	413

第一章 劫后余生

今天是阿妈改嫁的日子。

天还没亮哪，七岁的南虎躺在竹床上再也睡不着了，大眼睛在昏暗里眨巴眨巴地朝窗边看去，他不明白为什么今早与往常不一样。阿妈的竹床就靠着窗子的那一边，每天早晨起床前，阿妈总习惯地辗转身子，把竹床压得“咯吱、咯吱”地响，而后坐起来，轻轻地咳了两声，从床旁的竹椅上拿起一条青蓝色的百褶裙，套上，然后，又听到百褶裙“窸窣”发响，他知道阿妈正朝他走来。南虎闭着眼睛假装睡觉，感到阿妈俯下身子看他时那呼出的气息轻轻地喷在他的脸上，痒得怪舒服的，接着阿妈把盖在他身上的被子扯了扯，给他盖好，自言自语地说：“这孩子就是贪睡。”南虎偷偷地笑了，眯着眼睛看着阿妈的背影向灶膛走去。可是，今天竹楼里静悄悄的，窗外淡淡的星光投在阿妈的床上，床是空的，只有那张黑熊皮静静地铺在上面。黑熊皮上有一个小包袱，那是阿妈昨晚上打好的，里面是两件斜扣白衣和两条阿妈手织的百褶裙。南虎的心里像跌落了什么似的，思来想去，不知道什么叫改嫁，只知道从今天起，阿妈就永远永远地不睡在这竹楼里了。

几天来，当阿妈用小木梳子水，梳理他拖在脑后那一尺长的小发辫时，他瞥见阿妈偷偷地掉泪。阿妈说，好在她要去的地方路不远，她会经常回来看看他的。可让他不解的是，为什么阿妈不说她要去哪里，还不准许去找她呢？竹楼下的雄鸡不知为什么今天打鸣得特别早，一声、两声，招来村里远远近近的雄鸡们争先恐后地呼应。窗外，一缕白色的山雾飘过，天还麻麻的黑……

这是大清同治五年（1866年）。这户人家姓陆，住在广西西南部一个壮族的小山村里。这里群山起伏，层峦叠嶂，密林幽邃，古树参天，长年在云罩雾绕之中。当地的歌谣唱道：“难了难，竹竿挑水上高山；挑到半山竹竿断，上也难来下也难。”

陆家便住在这个交通闭塞、偏僻贫穷的大山里。

这是垒雄村，一个壮族聚居的小山村，百来户人家，家家户户依山傍水建有高脚竹楼，楼上有堂屋和卧室，堂屋的火塘每天清晨总飘起缕缕的炊烟，楼下则鸡鸣牛噉，是家禽家畜栖住的地方。一片片青石板铺成的山村小路，眯眼看去，路面时起时伏，曲里拐弯，链子似的把一座座竹楼串起。村前一条碧绿潺湲的小河没有名称，村后高耸入云的大山叫大灵山。村旁一丛丛高高的凤尾竹，每逢河风吹来，又轻轻地骚动着腰肢。村头一棵百年芒果树拔地而起，高达数丈，每年硕果累累，又甜又香，

因此，山民们又称此村为芒果村。村民们大都以种田为生，伴之狩猎。每年秋收后农闲时节，男人们便结伴上山打猎。

据说芒果村人的祖先原是山东青州府白马县人，宋仁宗皇祐四年(1052年)，壮族首领依智高起兵反宋，宋朝名将狄青率“平南军”南下镇压，起义平定后，部分士兵喜欢上这里的山清水秀，舍不得走，便屯守广西，落籍为壮族人。故此，芒果村的男人长得魁梧雄壮，且有习武风尚。每年割完稻谷，汉子们便会聚在空荡荡的田地里，点着油灯练拳脚。当谈论“功夫”时，通常问：“你点了几盏油灯啊？”令南虎自豪的是，他阿爸在全村点的油灯最多，无人能及。他总是把脑后的辫子盘在头上，赤裸上身，穿一条黑裤，下边打绑腿，而腰间扎着一条宽宽的黑布“板带”。他刀、枪、棍、棒样样拿得起，世上没有谁的功夫能够比得过他。

一年前，阿爸和村里几个伙伴投奔“长毛”（太平天国）。阿妈一大清早就煮好了五色糯米饭，用芭蕉叶包起给阿爸路上吃。阿爸用一条红头巾把头裹起，散开脑后的长辫，让长长的头发自由地披落在肩后，腰间挎上腰刀，肩头挂起猎枪，南虎觉得阿爸是那么的雄伟高大。他轻轻地触摸腰刀，感到那钢刃的冰冷和坚硬，他坚信阿爸会胜利归来。不久，回来的人说，“长毛”彻底失败了，他的阿爸战死了。南虎无论如何也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据说，阿爸死得很英勇，他单枪匹马把几个兄弟从清军的手里解救出来，而自己却陷入包围，最终没能脱身。

阿妈在阿爸练武的田头上挖了一个坟坑，把阿爸生前练武功的棍棒和腰间扎的板带平平正正地放在里面。南虎跪在坟坑前，头上扎着一条戴孝的白布带，长长的布带两端飘落在身后，被冷飕飕的山风吹得上下飘动。阿妈抓起一把土放在儿子的手上，那冰凉的泥土从他手指缝中缓缓地撒落在阿爸的遗物上。她无力地看着天空，含泪说：“儿子，你阿爸在上天会保佑我们母子平安的。”

一座新坟筑起了，阿妈点燃了一把香，插在坟头上，几缕青烟升浮。燃烧的纸钱被山风刮起，一暗一明地在阴沉沉的空中舞动了几下终于熄灭了，似黑色的蝴蝶翩翩落下，像阿爸的幽灵无声无息地栖在阿妈的头发上。

一天，媒人进门，坐在火塘前对阿妈说：“家里没有了男人啊，好比天塌了。唉，你们孤儿寡母的，总不能挨饿等死啊，你还是再嫁了吧！”

阿妈低着头，眼睛红红的，没有吐一个字。

媒人说得也有道理，眼下到了春耕时节，家家户户都忙着犁田。犁田是男人的重活，她，一个女人扶不起这沉重的犁头啊，南虎太小帮不上忙。季节不等人哪，地里至今还荒着。但让她最担心的还是小南虎，按当地的壮族习俗，她若再嫁，是不允许带前夫的孩子入门的。那么小南虎怎么办呢？可是，再难也得为他和自己找一条活路啊。

南虎悄悄地溜下床，轻手轻脚来到竹编篾子墙的跟前，从篾子的间隙看出去，

只见阿妈坐在锅灶前的小竹凳上，使劲敲击手上的打火石，不多时便迸出的金黄色的火花引燃了灶膛里的干草。一股浓青烟从灶里蹿出来，阿妈被烟熏得眼泪直流。她撩起裙角擦擦眼睛，又拿起一节竹筒，用嘴对着一端往灶里吹气，灶里的火苗儿便忽明忽暗，投映在她因用力吹气而时鼓时陷的清秀的面颊和脖颈突起的青筋上。忽听“啪”的一声，干草呼呼地燃烧起来，照亮了半边小竹楼。

阿妈把一口瓦锅放在灶上，往锅里放了一把米，从门边的水缸舀了两瓢水加了进去，然后坐下，呆呆地看着舔着锅底的火舌，竹楼里静悄悄的。南虎看见，火光中闪现着阿妈潸潸而下的泪水，该不是被烟熏的缘故吧。自从阿爸去世后，阿妈一头长长浓密的黑发变得花白了，变得稀疏了。

“阿妈！”南虎轻轻地叫道。

阿妈略略一怔，回头看去，只见南虎站在门边。她起身走到南虎面前，柔声说：“天还早呢，再睡一会儿吧，等粥煮好了，再叫你起来。”

“阿妈，我睡不着。”

“那就坐在火塘边，让我再梳梳你的头发。”阿妈扯过另一张小竹凳，母子俩面对面坐下。她从火塘边的水缸里舀了一点水到小盆里，放在儿子身后，便打散他脑后的的小辫子，把小木梳沾了沾水，轻轻地把头发梳拢起来：“南虎，记住了，你姓陆，是陆家的根哪。”

“阿妈，我不会忘。”

“七年前，八月十三日的夜晚，你阿爸梦到一条大蟒蛇跃向空中，乘风驾云的呀，从山上直奔我家竹楼，冲开这竹门哩。在我们壮家（壮族人）眼里，那蛇就是龙啊，降到谁家，谁家就大富大贵。真有这么巧的事，天亮前，你就出生了。看到你呱呱落地呀，你阿爸乐疯了，说这一定是老天恩典，观音娘娘赐给他的，就给你起名叫陆特宋（送）^{*}吧。看你呀，长得大圆眼睛，宽额阔耳，颇有虎气，又取了小名叫南虎。”

“阿妈，这些我都听过多少回了。”

“别嫌阿妈啰唆，我这一走，你就很难听到了。”

“阿妈，你能不走吗？”

“儿子，阿妈也舍不得走哇。可家里连吃的也没有了，总不能让你饿肚子呀。”

“阿妈，不用担心，我上山打野兽去。”

“阿妈知道你有勇气，你现在还太小。隔壁的二婶会来照顾你，等过些日子，我无论如何也要想法子把你接过去。好好听二婶的话，懂吗？”

“我知道了，阿妈。”

这时，外面竹楼梯传来脚步声，停在门口的晒台上，而后听到几下轻轻的叩门声：

“大妹子，起身了吗？”

^{*} 陆荣廷，乳名陆特宋（或陆亚宋），又名陆阿宋。后文都有提及，不再一一注释。

阿妈连忙去开门：“啊，是二婶哪，你早哇，快进屋吧。”

“你今天要走了，我过来看看有什么要做的。”二婶四十来岁，体格壮实，家里家外都是一把好手。

“谢谢啦，二婶，那……南虎就托付给你了。”

“说什么谢呀，那天我上山割草，被毒蛇咬了，要不是你用嘴一口一口地把那毒水吸出来，我哪还有命？一家人不说两家话，你的事就是我的事。南虎这么懂事的孩子，我还巴不得他天天在我身边转呢。”

“别夸他了。要是他有做不对的地方，该说就说，该打就打。”

这时，村子里的一群狗突然狂吠起来，打破了早晨的宁静。他们赶紧到窗口去看，惊讶地发现一群官兵冲进了村，在晨雾中被十几只狗团团围住。南虎看到阿爸的黄猎狗蹿出篱笆，向官兵猛冲过去。突然，随着一连串清脆的枪响，这群狗逐一倒毙在地。

南虎惊叫起来：“阿妈，他们杀了我阿爸，现在又杀死了他的狗。”他那圆圆的脸气得涨红了，从墙上取下阿爸的猎枪，二话不说要冲出门去。

阿妈急忙一把扯住他的衣袖：“南虎，你要干什么？”

“打死这些坏人！”

“傻呀你，一个七岁的孩子，你能打得过这些官兵吗？”阿妈夺下南虎手里的枪。

“妹子，我得先回家看看。”二婶惴惴不安。

“二婶，外面这么乱，你可要当心啊！”阿妈忧心忡忡地叮咛道。

“知道了。”

二婶匆匆跑下竹楼，没有来得及走出院子的围篱，迎面撞见一个士兵。一声“站住”和一声枪响后，二婶便扑倒在地了。

“二婶！”阿妈和南虎同时惊叫起来。

“南虎，”阿妈万分恐惧，“这些官兵疯了，我们不能待在竹楼里等死，先到山上躲躲。”

没等阿妈开门，竹楼梯上已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官兵上来了！屋子没有另外的出口，怎么逃？南虎急忙抄起阿爸的腰刀，只有一拼了。没想到阿妈陡然生出巨大的力气，抓起南虎就抛出了后窗。

竹楼后方的菜园子直通大山。没等南虎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他已经重重地砸向一棵芭蕉树，又摔在地上。南虎顾不上头晕，急切地喊道：“阿妈，快跳！快跳！”此时，官兵们破门而入。阿妈抄起猎枪，怒视官兵，像尊石像般一动不动地横在窗前，不让他们看到儿子。

一声枪响！南虎惊呆了，目睹他的阿妈从窗口处慢慢地消失了。“阿妈——”南虎吼叫起来。突然，他发现附近一棵树后，一个士兵正用枪向他瞄准。南虎本能

地跃入草丛，奔上山坡，那个士兵紧追不舍。

南虎意识到自己跑不赢对手，发现前方有一大片茅草，便三步并作两步钻了进去。他的心怦怦狂跳着，双手颤颤地握紧腰刀。待那士兵到来，南虎猛然跃起，像阿爸狩猎一样，用尽全身力气挥刀砍向他的小腿，寒光闪过，听得一声杀猪似的嚎叫，那人便已扑倒在地。南虎大为惊骇，险些丢却腰刀，拔腿便往山上狂奔。

竹楼里的士兵们闻声向窗外望去，只见一个拎着刀的身影消失在密林深处。他们也只能漫无目标地打了一通乱枪。

清军突然“光临”这天高地远、大山环抱的芒果村，乃事出有因。

俗话说官逼民反，第一次鸦片战争中国打败了，英国向清政府索赔巨款，羊毛当然还是出在羊身上，清廷以高捐税强压到民众身上，本来就穷的中国人几乎被榨干了。又加上祸不单行，广东、广西和中国许多地区，连年不断的水灾、旱灾、蝗灾，导致了咸丰一年（1851年）的广西金田起义。长达十年的太平起义战争加上四年的骚乱虽然被镇压下去了，慈禧太后为了杜绝后患，不使广西蛮民们步“长毛”后尘，卷土重来，便下令对造反者诛灭九族，斩草除根。

南虎总算从芒果村的血洗中逃脱。他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确认没有官兵追来，才停下了脚步，累得他跌坐在地。他回转头朝山下望去，不由惊呆了。全村四处烈火熊熊，浓烟从一座座竹楼腾腾升起，竟把朝阳涂抹得如同生了痢痢。卷来的阵阵山风中，竹楼的噼啪作响和轰隆倒塌的声音，夹杂着刽子手的鬼哭狼嚎。

一股烧焦了的肉臭味飘来，南虎不由双膝发软，扑通一声跪下，他双掌合十，拜乞观音娘娘庇佑他的阿妈逃脱这场劫难。然而，看到山下他家的竹楼已被大火吞没，自己无法相信阿妈能够生还。如果阿妈死了，他将孤零零一人活在此世，将如飘蓬似的无着无落。冰冷的泪水难以抑制地淌下他的面颊，是啊，他成为没有阿妈也没有阿爸的孤儿了……触及“阿爸”这个既遥远又亲近的称谓，南虎止住了泪，咬紧了牙关，抹去脸上斑斑泪迹，抬头望向天空，似乎听到了阿爸的训诫：“男子汉只能流血，绝不流泪。”

那把阿爸遗留给他的腰刀躺在他的身旁，沾着刽子手污血的刀锋，被树隙投下的一缕阳光照射，闪烁着惨人的寒光。南虎一跃而起，双手紧握刀柄，顿觉一股奇异的力量在体内奔突。他挥起刀，左劈右砍，一边砍一边喊：“杀呀！杀呀！杀死妖魔鬼怪！”刀被舞得呼呼作响，周围的树枝、树叶、茅草雪片似的围着刀锋飞舞。有顷，他才停手，背倚大树，喘息不停，小胸脯不停地起伏着。

渐渐地，太阳西沉，压向山脊，山风渐起，在河谷呼啸。芒果村一片死寂。南虎断定官兵们已经离去，便匆匆下山。

他寻找自己的家，但哪里还有什么家啊！只有缕缕青烟从竹楼的余烬中飘起。他苦苦地寻找阿妈的尸体，踏入尚有余热的废墟，用刀掀，用手扒，汗流浹背，手

掌烫得脱了皮，也不觉得痛，神经麻木了。最终，他在一堆残竹断竹中发现了身躯被烧得焦黑的阿妈。南虎跪下，伸出小手去抚摩阿妈，但却找不到一块完整的可以触摸之处。他告诉自己要记住阿爸的话，不要哭，不要哭，但他终于难抑悲痛，爆发式地号啕大哭起来。哭声回荡在死寂的山村，回荡在空旷的河谷……

他决定把阿妈葬在阿爸的坟旁，可是没有足够的力气把阿妈的尸体移往坟地，南虎希望能找到村里人来帮忙。他四处逡巡，透过四处飘升的余烟，却不见一个活物，乡亲们能逃的都逃了，逃不掉的都已倒毙在屠刀下，昔日欢乐、生气勃勃的芒果村如今已成为死村。他只能靠自己了。他找到那个小包袱，用一条未烧焦的阿妈的百褶裙把阿妈的遗体裹起。他深深地吸了口气，跪下，把遗体驮在背上，贴伏在地面上一步一步地爬行，一路上留下膝盖磨出的血迹，在月亮尚未出山之前，他终于到达了坟地。

他用阿爸的腰刀一寸一寸地挖着坟坑。渴了，他到河边喝清凉的河水；饿了，从烧焦的芭蕉树上摘芭蕉填肚子，双手磨出了血，依然不管不顾地挖，直到让阿妈得以安稳地睡在坟坑，这时他才感到爬行时磨破之处火辣辣的疼痛。

南虎累极了，坐在地上背靠新坟。月亮从东山升起了，还是那个月亮，而山村已不是那个山村了。他悲戚地遥望深邃浩渺的夜空，想起阿妈与他谈天说地的往事。

“月亮里有一棵大树，树旁有个月宫，月宫里住着嫦娥娘娘和观音娘娘，还有好多好多的好人呢。”

“阿爸也住在月宫里吗？”

“当然，他是一个英雄。”

他相信，现在阿妈也到了月宫，和阿爸在一起了。南虎不自觉地伸出双臂，喃喃地叫着：“阿爸，阿妈——”柔和的月光落在他那火辣辣满是伤痕的手掌上，好像阿妈在轻柔地抚摩着，他似乎感到手掌一阵清凉，疼痛减轻了许多。他想阿妈，不由得又开始啜泣。轻风徐徐吹来，他又似乎听到阿爸的责备：“好男儿是不应该哭的。”南虎连忙拭去眼泪，抬起头来。

夜，静悄悄的，只有天上的星星看着他。悲凉的夜，伤心的人啊……

阿妈死了，家没了，村子也没了，怎么办？走吧，可是走到哪里去呢？不走吧，如果明天官兵回来搜索，肯定不会放过他，在这里不是等死吗？唉，走也难，不走也难啊！走吧，还有生存的希望。

想到这里，南虎跪下，向月亮里的阿爸、阿妈磕了头。而后站起身，拾起腰刀，牢牢地系在背上。这七岁的孩子，满怀悲愤，踏上了弯弯曲曲的山路，把生他养他的芒果村留在了身后。

第二章 学徒生涯

南虎一脚高一脚低地走在大山深处，原始森林遮天蔽日，阴森可怖。一株株遒劲的老树像凶恶的怪兽，伸出利爪似的苍郁的枝叶，不时去抓他的衣裳，揪他脑后那一尺长的小辫子。他不由得想起村里人说，从前有个男人上山打柴从山崖掉下摔死了，他变成山鬼在山里游荡，寻找活人做替身。想到这里，一股寒气从他的背上掠过，他脚一软，跌坐在地。可又一想，要活命，就得走出这片森林。

他咬紧牙关，站起身来，紧了紧背上的腰刀，壮起胆子继续向前走去。

突然，寂静中传来不易察觉的轻微声音。南虎停住脚步，侧耳聆听，像阿爸打猎那样，仔细分辨那声音的来源。冷寂的森林分外静谧，空气仿佛凝固了，没有任何异样嘛，他长长地吐了一口气，绷紧的神经稍稍松弛下来，继续迈开步子，一脚深一脚浅地往前走……哦？不对，确实有个神秘的声音，是地上厚软的枯叶被什么踩踏发出来的。是跟踪而来的官兵？是山鬼？是野兽？南虎从背上取下腰刀，双手紧握，睁大眼睛，警觉地向可疑声音传来的方向扫视。他发现黑暗中有两个光点在闪烁，不禁大惊，脑海里迅即闪现出黑熊、灰狼的形影——逃！快逃！……不，不，不能跑，阿爸说过，没有人能够跑得过四条腿的野兽……怎么办？只有拼了，不是它死就是我死！除此之外没有别的路可走。

南虎眼睛眨也不眨，紧紧盯住两个恐怖的光点，更紧地握住腰刀，准备做拼死一搏。这是他头一回单独对付野兽，他明白如果不打死这凶猛的对手，自己就会被它撕碎，成为它的食物。他十分恐惧，喉咙干得冒烟，额头上冷汗涔涔，一颗心止不住“突突”狂跳。南虎屏住呼吸，握着腰刀的双手虽然颤抖着，却憋足了劲，像火山孕育着岩浆般地蓄积着一触即发的力量。黑暗中，人和兽对峙着，任何一方都不敢贸然行动。终于，这头野兽忍不住了，突然“嗖”的一声，一跃而起。面对扑来的黑影，南虎挥起腰刀砍去，但觉双手一震，一个什么东西已重重地摔在地上。

南虎扭头便跑，奔出一箭之地，见背后并无动静，便停下来喘气。他想，野兽若不是死了或受了重伤，就不会不追来呀。他被好奇心驱使，蹑手蹑脚地走回去，依然紧握腰刀，不敢丝毫大意。

远远地，一个黑乎乎的东西躺在原地，南虎拾起一截枯树枝朝它抛去，不见有什么反应，这才松了一口气，试探着移步上前。他细细一看，这头野兽不是熊也不是狼，而是一只大山猫，已奄奄一息。南虎目光投向刀锋，尽管山猫的头骨坚硬似石，

但刀却未卷刃。这个发现令他欣喜异常：这真是一把好刀，难怪阿爸说它是祖传之宝啊！

山猫的身体依然热乎乎的，南虎高兴起来，心想可以美美地吃上一顿了。

南虎把山猫扛在肩上，沉甸甸的，走了两步又把山猫放下，他一个七岁的孩子扛着它走山路很吃力，想来他不需要那么多，仅够吃一顿就行了。于是，他割下了山猫的一条腿。他知道，血腥味会招来狼或其他野兽，便尽快地把山猫的残尸埋在厚厚的腐叶下。而后，扛着肉去寻找水源。走出约莫三里地，附近传来了淙淙流水声。南虎循着水声走去，很快见到一条小溪，清凉的水流令他雀跃，他迫不及待地掬水洗了一把脸，随即痛痛快快地喝了个够，干得冒烟的嗓子马上变得清凉，顿时感到神清气爽。他坐在溪边的石头上，剥去山猫腿上的皮准备烤肉，忽然发现没有火石种，而跑了大半夜的山路，斗官兵、杀山猫，肚子早已经饿扁了。怎么办？他懊丧地抓起一块石头，狠狠地朝水里扔去，猛然间记起阿爸曾说过，新鲜猎物的肉是可以吃的，而且很嫩的。再说，他如果不吃东西的话，他就没有力气走出这片森林，就会饿死在这里。想到这里，他不顾一切地用刀割下一块块肉填进嘴里，嗯，味道还挺鲜的呢。

南虎对打猎并不陌生。从四岁起，他便坐在阿爸背着的竹篓里，跟着阿爸上山。他依稀记得，阿爸那像山一样高大的身体上挂着腰刀，手上拎着猎枪，十几个伙伴们簇拥在他周围，说着笑着走出山村。稍大一些，记忆清晰了，便长久地留在了脑海：在茂密昏暗的森林里，猎人们怕惊动猎物，不便举火把照明，只能用鹰隼般敏锐的目光四处搜寻。听到阿爸叮嘱“南虎，抓紧了”，缩在竹篓里的南虎便会立刻感到竹篓颠簸起来，耳边掠过呼呼的风声，传来猎狗的狂吠，竹筒的敲击，猎枪的轰响，这时，他也会兴奋地嗷嗷乱叫。他知道阿爸正领着伙伴们在追赶野猪哪，那是村里人最讨厌的野兽，因为它们总来偷吃地里的玉米和红薯。

如今，南虎置身森林中，仿佛偌大的世界里只剩下他一个，周围，远远近近，树上垂下的藤蔓、雷击断裂的树干、奇形怪状的岩石……在浓重的夜雾中影影绰绰的，像野兽、像山鬼游走，似乎处处都潜藏着危险。说不清是害怕还是悲哀，南虎双手抱膝，身体蜷缩着，他不知道该往哪里走，也不知道能不能活着出去。阿爸说过，一个人在森林里是很危险的，谁又能够料到在这谜一样的深山老林里会发生什么意外呢？但是，一个好猎人是不会被吓倒的。他小小的年纪就猎到了一只大山猫，难道不是个好猎人吗？想到这里，南虎不由得把脊背挺直了，他还有很多本领哩，从洞口，他就能判断里面藏的是什麼蛇；在不见天日的密林里，他能够从树冠的长势、树根覆盖的苔藓、树皮周遭的坚腐不同，准确地判定哪是向阳的南方，哪是背阴的北方，他是不会迷路的。对啦，他记起阿爸每次离开家去一个小镇卖兽皮，总是朝东走，那是太阳升起的方向。这么说，他也应该往东走。

往事烟雾般地从眼前消逝了。如今，南虎撕扯着山猫肉狼吞虎咽，吃饱了，喝足了，

一股强烈的睡意袭来，他仄歪在小溪旁，睡着了。

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林间的雾气已经无影无踪了，仰望上方，从树冠的间隙，可以看到灰亮的一线天空。哦，夜晚过去了，应该赶路了。南虎背起腰刀，像阿爸前往小镇那样甩开大步朝东走去。林木渐渐稀疏了，傍晚时分，他终于走出了森林。

夕阳中，远远地，一片人烟密集的房屋撞进南虎的眼帘，那该是阿爸去卖兽皮的小镇吧。他不禁雀跃欢叫，加紧步子走去。转瞬想到，他一个小毛孩背着那么一把大刀，必会令人们生疑，于是，他找到一棵便于记忆的歪脖树，掘了坑，把腰刀掩埋了，又认真检查了一遍，才走向小镇。

他感到惊奇，这小镇和芒果村完全不同，它没有沿河建筑的高脚竹楼，而有着排列在街道两旁的青砖房屋，像官兵站队似的整整齐齐，一间挨着一间。每个房屋的门口都高悬着灯笼，一盏连一盏，把街道照得通亮。曾经听阿爸讲过，那些房屋都叫作“店铺”，有卖米的、卖油的、卖肉的、卖糖果的、卖杂货的、卖布匹的、卖寿衣的、卖香和纸钱的……五光十色，看得他眼花缭乱。

镇里人穿着颜色鲜艳，与芒果村人的蓝黑衣服相比，真是漂亮多了。夜市里，人们自由自在地闲逛，手里摇着蒲扇，脚下拖着木板鞋，嗒嗒啦啦地敲击在石板铺的路面上，分外好听。马车在行人之间慢悠悠地穿过。

小南虎被一阵笑声所吸引，目光投向了附近的一家饭馆。他走到门口，往里面看，只见一张圆桌上摆放着七盘八盏，件件满盈盈地盛着鸡鸭鱼肉或绿莹莹的瓜菜，而食客却只有两个：一个穿黑绸唐装的老年男子和一个年轻女人，他们边吃边喝边谈笑。那女人的脸上涂得红红的，像下蛋的母鸡，芒果村的女人不是她那样子的，南虎觉得这女人很漂亮。这时，菜肴散发的腻腻的香气飘入他的鼻孔，逗弄着他的饥肠，使他不住吞咽口水。南虎奇怪，那满满一桌的吃食，能够统统装进他俩的肚皮吗？

天渐渐黑了，店铺关了门，街上的行人越来越少，最后只剩下他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街边。他两手抱着膝，膝盖撑着下巴，无神的双眼盯着空荡荡的街道，饥肠辘辘，又渴又累，他想阿妈，想家，想竹楼上总是暖暖和和的火塘，尤其想那被塘火烤得香喷喷的红薯和玉米。

一阵风吹来，几张废纸被卷起，在空中打了几个转儿又懒散地落了下来。忽然飘来一股烤红薯的香味，南虎吸吸鼻子嗅了嗅，精神不由得一振，连忙起身，像猎狗似的边吸着鼻子边寻着香味来到了一个街口。他藏在街口拐弯的阴影里，伸出脑袋往前看去，只见一个身材精瘦的中年汉子坐在小凳上，脚边一盏马灯映照着面前的担子，担子一端的小炉子烤着红薯，另一端的竹筐放有生薯。哦，原来是这样，大概是由于没有人光顾吧，他正埋头打瞌睡哩。

这一发现使南虎兴奋起来，他目光四处扫视，见阒寂的街上没有一个人影，便蹑手蹑脚地上前，来到担子跟前，伸出手来，飞快地抓起一个红薯，像兔子似的立

即跑开，在街角的阴影里停下来，饥饿使他不顾一切地把烫烫的红薯送往嘴边。不想突然身后一只大手伸来，像老鹰抓小鸡般地捉住他，无法挣脱。南虎迫不及待地往嘴里塞红薯，立刻被烫得吐了出来。

“哈哈，你以为我追不上你，是不是？”说着，那大手拽着南虎的衣领，把他拎到红薯担子跟前。

南虎抬头看看他，说道：“看你瘦瘦的，没想到会有这么大的手劲儿。”

“咳，要是没有点功夫，我敢夜里独自待在街上吗？”卖红薯的沾沾自喜，松开了南虎，“听着，你别想逃跑，给我老老实实站在这里。”

南虎自知不是对手，只得顺从。

卖红薯的一屁股坐在小板凳上，问道：“你叫什么名字？从哪里来的？”

见他没有恶意，南虎不那么紧张了：“我叫陆阿宋，小名南虎，从芒果村来。”

卖红薯的眼睛顿时睁大了：“你阿爸是叫陆业秀吧！你就是那‘梦龙子’？”

南虎很惊奇，这个人怎么知道阿爸的名字，尤其还知道我出生的时候，阿爸曾经梦到过大蛇闯入我家竹楼？

卖红薯的提起油灯照向南虎的脸庞，想找出他阿爸的影子来，而后说道：“南虎啊，你阿爸是个好人。”

“你认识我阿爸？你也是太平军的？”南虎兴奋地叫起来。

“小心！”卖红薯的忙不迭地用手捂住他的嘴，警觉地四处一看，“提太平军是要杀头的，知道吗？”

南虎点点头，追问：“你认识我阿爸？”

“你阿爸过去常来卖兽皮，那时我们就成了朋友，每逢见了，都在一起聚一聚。他后面的事我已经听说了，可惜呀，死得早了……”卖红薯的叹息道，“你叫我李叔好啦，我知道你饿，吃吧，能吃多少就吃多少。”

小南虎边吃边把芒果村发生的惨案告诉这位李叔，红薯和着泪水吞进了他的嘴里。

李叔见老朋友儿子落到这个境地很是怜悯，说道：“南虎，我开有一个小伞铺，若是你愿意，就留下做学徒吧，好歹也是一门手艺啊，将来也好混一口饭吃。”

天大的好事呀，小南虎谢还来不及呢，想不到在这走投无路时遇到了阿爸的老朋友。待小南虎吃罢，李叔收拾了担子，领着南虎回家了。顺着街道往前走，拐过几个街口，李叔的家与当地其他人家一样是两层小楼，楼下开店，楼上家居，穿过几条街巷便到了。

“楼上地方窄，你就睡在铺子里，明早起身卷起铺盖放在那个角落就行了。”

李叔抱来一卷铺盖，摊在地板上，打理南虎钻进被子后，才拎起马灯上了楼。

小南虎累得够呛，脑袋一沾枕头便睡得死死的……酣睡中，他突然被一个尖厉